

深圳市长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16年度，公司监事会在全体监事的努力下，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本着对公司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认真履行有关法律、法规赋予的职权，积极有效地开展工作。公司全体监事勤勉尽责、忠于职守，对公司依法运作的情况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检查，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了公司的健康、持续发展。现将2016年监事会主要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

1、 2016年度监事会会议的召开情况

序号	日期	届次	议案
1	2016-1-7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审议《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逐项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审议《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 审议《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应对措施与相关承诺的议案》 审议《关于签署乾坤烛有限公司的〈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购买协议〉的议案》
2	2016-1-29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审议《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审议《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合度云天（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增资并提供借款的议案》

			审议《关于使用募集资金补充公司营运资金的议案》
3	2016-2-1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p>审议《关于调整公司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p> <p>审议《关于〈深圳市长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p> <p>审议《关于〈深圳市长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p> <p>审议《关于〈深圳市长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研究报告（修订稿）〉的议案》</p> <p>审议《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应对措施与相关承诺的议案》</p> <p>审议《关于向关联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p>
4	2016-4-14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暨2015年年度监事会	<p>审议《关于〈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p> <p>审议《关于〈2015年年度报告及2015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p> <p>审议《关于〈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p> <p>审议《关于〈201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议案》</p> <p>审议《关于〈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p> <p>审议《关于〈201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p> <p>审议《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p> <p>审议《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之标的</p>

			公司2015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的议案》 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5	2016-4-21	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	审议《关于<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6	2016-6-6	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	审议《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审议《关于首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资金及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7	2016-6-24	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	审议《关于首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一个解锁期解锁的议案》 审议《关于确定2016年研发投入预算的议案》
8	2016-7-8	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	审议《关于再次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审议《关于<深圳市长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三次修订稿）>的议案》 审议《关于<深圳市长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审议《关于<深圳市长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研究报告（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审议《再次调整<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应对措施与相关承诺的公告>（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9	2016-8-25	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	审议《关于<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关于<201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审议《关于首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锁

			期解锁的议案》 审议《关于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0	2016-9-28	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	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审议《关于公司向招商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申请招商银行授信提供关联担保的议案》
11	2016-10-14	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审议《关于选举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12	2016-10-27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审议《关于<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 2016年度监事会日常工作开展情况

1) 列席公司重要会议，监督工作规范化、日常化

2016年，监事会成员通过列席部分公司董事会会议和公司日常经营管理例会，了解与监督公司各项重要工作的决策以及实施的进展情况。监督公司财务、经营管理和公司内部控制中的各项工作。同时在监事会内部逐步完善工作机制，针对董事会决策的贯彻落实情况进行跟踪检查和监督，从整体上增强对公司依法经营的认知、把握和监督，使监督工作规范化、日常化。

2) 加强内部管控，注重专项效果

随着公司规模的迅速扩张，公司经营和内部管控工作也日益加强。监事会以维护全体股东利益为出发点，切实履行监督职能，做到了重要事项跟进、重要决策参与。2016年监事会积极开展现场监督检查，发现和督促现场存在的管理不善、流程执行不到位等问题得到有效改善。

二、2016年度监事会发表的核查意见

1、 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16年度，公司监事会成员列席了公司报告期内召开的21次董事会和8次股东大会，对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

议的执行情况、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进行了全过程的监督和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均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要求，决议内容合法有效，未发现公司有违法违规的经营行为。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能够忠实勤勉履行职责，未发现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损害公司和广大股东合法利益的行为。

2、 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财务管理和经营成果进行了认真地检查和审核，认为公司财务状况良好、财务制度健全、内控机制基本健全、会计无重大遗漏和虚假记载。2016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进行使用和管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于专项账户集中管理，实际投入项目与承诺投入项目一致，没有变更投向和用途，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

4、 公司收购、出售资产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对外投资事项涉及的交易价格合理，符合公司发展战略要求，未发现利用对外投资事项进行内幕交易的行为，无损害股东合法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5、 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2016年度的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核查：

(1)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关联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向参股公司深圳市长亮创新产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称“投资基金”）控制下的企业深圳市长亮数据技术有限公司、北京长亮新融科技有限公司各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50万元人民币、合计不超过人民币700万元的借款。本次借款期限一年，可以提前还款，利息按照银行同期贷款利息计算。本次交易定价公平、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2)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申请招商银行授信提供关联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长王长春先生为公司总额不超过人民币壹亿两千万元的招商银行授信提供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为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与公司申请的银行授信有效期相同，免于支付担保费用。

6、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及股权、资产置换情况，也未发生其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7、 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建立和实施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内幕信息保密制度，严格规范信息传递流程，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知情人严格遵守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报告期内公司也未发生受到监管部门查处和整改的情形。

8、 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

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公司2016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已基本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实际需要，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本届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规政策的规定，忠实履行自己的职责，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

深圳市长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7年4月14日